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五 年 二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 實施內容

| 項次 | 日期 | 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 | 課程或活動名稱 | 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 | 時數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 | 111 年 3 月 14 日 | 綜合活動 | 參訪生態池 | 實體參訪 | 1 |
| 二 | 111 年 3 月 21 日 | 綜合活動 | 省水大作戰 | 參與講座 | 1 |
| 三 | 111 年 4 月 6 日 | 綜合活動 | 環保創新活動體驗 | 實作學習單 | 1 |
| 四 | 111 年 4 月 18 日 | 彈性 | 海洋環保文化 | 影片欣賞 | 1 |
| 五 | 111 年 5 月 23 日 | 綜合活動 | 再生資源 | 參與講座 | 1 |
| 六 | 111 年 6 月 17 日 | 綜合 | 觀察校園動植物 | 實體參訪 | 1 |

(二)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(如有需要，表格可以複製下去。)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